

第八届全国职业院校教学督导、质量评价与质量保证体系建设学术工作年会

邀请函

各有关高校：

新时代，我国职业教育正掀起“质量建设”的高潮，国务院及教育部印发了《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最近又颁布了高职专业教学标准，正在实施和推进“双高计划”、“1+X证书”制度等系列重大举措，密集的政策供给及其解读使各高校的学习和交流显得尤为迫切。围绕教学督导、诊改和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等主题我们已成功举办七届全国性的学术研讨会，会议对各高校强化质量的主体意识和探讨质量保障工作的新理念、新方法、新举措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大大拓展了教学督导和质量监控的内涵与外延，引领着教学督导工作不断改革与创新！

根据分类指导的原则，为帮助参会高校完整理解国家的政策导向，聚焦当前的热点问题精准发力，经协作组商议，第八届全国职业院校教学督导、质量评价与质量保证体系建设学术工作年会将由宁波城市职业技术学院承办，于2019年11月29日至12月2日在宁波举行，围绕大家共同关注的问题一起学习和交流，继续发挥取长补短、思想碰撞、激发灵感的平台作用，诚邀您百忙之中蒞会研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参加对象

各高职院校分管领导；教学督导组/团负责人；教学质量管理、评价和评估部门负责人；专业及教学团队负责人；教务处、高教研究所（室）等部门负责人和广大督导员同志。

二、核心议题

- ① 督导工作的新常态、新使命、新挑战；
- ② “职教 20 条”、双高计划的实施与解读；
- ③ “专业教学标准”与“1+X”证书的内涵及其实施路径；
- ④ “诊改”工作的主要任务及其成效；
- ⑤ 高职院校适应社会能力需求评估；
- ⑥ 教学质量全过程监控的方法与实践；
- ⑦ 互联网+教育的成功实践；
- ⑧ 质保体系建设与高职排名的关系。

三、会议内容

特邀报告：会议将邀请全国高职高专校长联席会、中国职教学会质量保障与评估专业委员会、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北京师范大学、天津大学、上海教科院等领域内知名专家做主题报告。主题报告信息量大、水平高、引领性强，将给大家带来启迪与创新！

交流报告：将遴选典型高校做经验交流报告，务求实用实效，从实践操作层面给大家提供可以借鉴的优秀案例和工作方法，切切实实帮助大家解决工作中的一些实际问题。

问题研讨与经验交流：根据往届会议情况总结及专家讨论，本期会议将设一个各高校督导组负责人参加的“甬江论坛”：针对高职院校督导工作的热点问题，难点问题，进行交流讨论，以便达到取长补短、互相切磋的目的。

四、时间、地点

2019年11月29—12月2日，11月29日报到；地点：宁波

报到路线、日程及专家安排详见会前一周发布的会议指南。

五、有关费用与发票：会议费 1450 元/人，食宿费用自理。

交费方式一：汇款，请注明“宁波督导会”

单位名称：未来学习（北京）信息技术研究院； 开户行：工行北京酒仙桥支行；

银行账号：0200220909000041622； 电话：010-64369286。

交费方式二：现场刷卡或者现金、微信、支付宝；

会议发票统一由“未来学习（北京）信息技术研究院”开具。

六、报名要求和联系方式：

方式一：可通过传真、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回执表至会务组；

报名电话：010-58404080（朱老师） 报名传真：010-64369286

手机（与微信同号）：13522174830（孙老师） 报名邮箱：gxsz01@126.com

qq: 108046216 <http://www.flriedu.cn>

方式二：也可点击下面的链接或者扫描右边的二维码报名。

<https://www.wjx.top/jq/47318056.aspx>

附件 1：报名回执表

2：会议征文

3：嘉宾介绍



全国高等院校教育教学督导协作组
未来学习（北京）信息技术研究院-代章
宁波大学教育督导与教学评估中心
2019年8月28日

附件：1、报名回执表

经研究，我单位同意下列人员参加会议：

单位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地址：						邮编：
纳税人识别号				参会 联系人	电话：	
姓名	性别	职称职务	研究领域	手机	E-mail	备注
发票信息	开在一起（如 1450*4） ☐ 单开（每人一张） ☐ 相应 ☐ 内画“√”			住宿 信息	标间（数量）： 大床房（数量）：	
是否在督导组（团长）“甬江论坛”上做经验交流和分享： ☐ 有意向的专家代表请于会前两周提供 PPT 至会务组邮箱 gxs01@126.com，报告时间为 15 分钟以内，以便筛选和安排。						

备注：此表复印有效，请完整填写每项内容，在相应的☐画“√”

2、会议征文（将适时评选优秀论文或编制出版论文集）

为汇集会议所取得的成果，建立督导和学校内部质量保障工作创新的智库，组织课题研究，追踪前沿信息，相互借鉴和学习，同时也为大家提供一个学术研究和交流的平台，现面向所有协作组成员征集论文。

论文要求：主题明确，并结合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实际情况；观点鲜明，论述有理有据，案例要真实客观，有一定的代表性和创新性。以电子稿形式（Word2007 版 docx 文档：A4 纸张，标题黑体小三号，正文宋体五号，行间距固定值 20 磅）提交，摘要不超过 300 字，总字数在 3000-6000 字为宜；

原则要求：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教书育人，体现新时代、新要求和新思路、新突破；论文征集仅限未公开发表的论文，尊重知识产权，注重学术规范，文责自负。请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前将论文电子版发送至 gxs01@126.com 邮箱。

3、拟邀嘉宾

1. 教育部有关部门领导和专家。

2. **李主任**：我国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与评估方面的资深专家，参与教育部评估中心的组建和高职院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估的策划和组织工作，是高职专业目录和高职专业教学标准的主要研制者。曾任教育部评估中心副主任。

现任“中国职教学会质量保障与评估专业委员会”理事长；“中国高教学会产学研合作教育分会”副会长。是国家教育行政学院等多所高校的兼职教授。在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与评估、高等工程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教学管理等领域屡有建树，曾 5 次获得国家教学成果奖。

3. **马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我国著名职教专家；中国现代高职教育理论与实践的拓荒者；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副会长；上海教科院高职研究中心主任。

4. **邱教授**：我国著名的文献计量学专家、中国科学评价研究中心创始人、中国教育质量评价中心主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资深教授。

5. **邢教授**：现任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职业教育研究中心主任，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兼任中国职教学会常务理事，中国职教学会研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中国职教学会管理工作委员会秘书长、中国职教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

6. **和教授**：美国俄亥俄州立大学访问学者，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学部职业与成人教育研究所教授，教育学博士，博士生导师，国家职业教育研究院副院长。

7. **肖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天津大学职业技术教育研究所所长，教育部职业教育中心研究所研究员。主持完成教育部重大专项课题“职业教育国家资格框架研究”并参与教育部有关政策的制定。

8. **苏教授**：宁波工程学院党委书记，中国高等职业技术教育研究会副会长、全国产学研合作教育学会副会长、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建设工作协作委员会副会长、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高教管理研究会副理事长、曾任宁波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书记、执行院长。

9. **龚教授**：无锡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10. **张教授**：宁波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11. **史教授**：宁波城市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12. **成军教授**：金华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教育部职业教育教育类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浙江省文化教育传媒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高等职业教育研究会教学研究与资源建设委员会常务理事、浙江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大会将力邀领域内核心专家做特邀报告和指导交流，具体与会专家详见会前两周发布的会议指南。